

「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第 11 次委員會議
委員提案一覽表

105 年 9 月 1 日

編號	提案日期	提案人	連署人	案由	頁次
11-1	105.8.26	何語	賴榮坤	建議邀請國家發展研究院、主計處、教育部針對青年世代產生社會負擔責任的年金相關議題提出未來青年就業、待遇、社會承擔任務做年金相關工作報告。	2

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委員提案表

一、提案人	何 語 委員
二、連署人	賴榮坤 委員
三、提案日期	105 年 8 月 26 日(文號：105 語字 06088 號)
四、案由	建議邀請國家發展研究院、主計處、教育部針對青年世代產生社會負擔責任的年金相關議題提出未來青年就業、待遇、社會承擔任務做年金相關工作報告。
五、提案說明	<p>(一)、邀請國家發展研究院針對我國青年世代的發展情況和世界 OECD 國家青年世代遇到的就業情況、待遇比較及青年世代承擔年金的發展議題，提出完整報告。</p> <p>(二)、邀請主計處針對我國年輕人就業率、工作所得、家庭承擔責任及消費狀況、薪資結構狀況提出完整的五年內報告。</p> <p>(三)、邀請教育部報告學校剛畢業就業狀況和就業薪資待遇比較，及技術訓練技能培訓狀況，在未來青年進入職場的承擔工作比較，青年在學貸款情形如何?在年金發展中承擔之比較如何?</p>
六、辦法	建請適當時機能夠在年金改革過程中，青年會承擔多少比重責任?在未來 10 年、20 年、30 年時我國年輕人在年金支付過程中承受多少比重責任?邀請報告，使委員更加理解年輕世代的承擔多少。